

项目编号: 20544-2023-R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 安徽通昂电器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 ☐质量管理体系 (QMS) ☐50430 (EC)

☐环境管理体系 (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MS)

☐能源管理体系 (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FSMS/HACCP)

■其他 SA8000: 2014《社会责任管理要求》

审核组长 (签字): 于养奇

审核组员 (签字):

报 告 日 期 : 2023 年 8 月 31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 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 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于养奇

组 员： 2023.8.31



受审核方名称：安徽通昂电器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于养奇	组长	审核员	ISC[S]0375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解勇	向导	受审核方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SA8000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SA8000：2014《社会责任管理要求》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

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08月30日 上午至2023年08月31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4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与审核计划一致详见审核计划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金寨南路 1111 号用世生活城 1094-1098 室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金寨南路 1111 号用世生活城负一层 E8004 室

经营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金寨南路 1111 号用世生活城负一层 E8004 室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检查了受审核组织有关法律地位证明文件、资质证书等文件，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检查了公司的社会《责任手册》、《程序文件》和相关文件以及内审和管理评审资料。公司以文件化的形式识别和确定了 SA8000：2014《社会责任管理要求》的范围、方针和目标。明确了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职责并确定了必要的资源能力，符合申请范围活动。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

查行政部未配置“急救箱”，不符合 SA8000：2014《社会责任管理要求》3.1 要求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3 年 9 月 18 日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SA8000：2014《社会责任管理要求》3.1、3.2、3.3、3.4、3.5、3.6、3.7、9.1、9.3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公司采取有效的措施鉴别工人年龄，没有使用童工的现象；没有强迫工人加班，没有监视、威胁或



强迫工人劳动，限制工人行动自由行为；没有使用囚犯或劳改犯、或者使用监狱或劳改工厂作为分包商；没有歧视工人代表，工人代表能享有平等的工作机会，可以在工作场所访问工人而不受限制；在过去的两年没有发生罢工或抗议活动。未发现有特别民族或宗教忌讳的现象，尊重所有在职或有意入职本公司的人员，对所有人员予以尊严及尊重，没有出现体罚、精神或肉体胁迫以及言语侮辱，也没有以粗暴、非人道的方式对待工人；自体系运行以来没有在拖延支付工资的现象；公司所有员工均按当地的要求参加了保险。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组织承载持续改善工作的各项职能对于持续改善的各项职责有清晰的界定，并形成文件进行管理；持续改善职责的设定应能够满足持续改善工作职能的要求，并且与权利相统一；担负相关职责的人员清楚各自的职责并能够有效履行。

2) 风险提示：

要重视现场工作人员的健康、安全。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8 年 11 月 1 日 体系实施时间：2023 年 4 月 1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统一代码：91340123MA2T6UBM13

《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皖)JZ 安许证字[2022]034599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D334287580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13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办公设备、家用电器、空调销售；资质范围内的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所涉及的社会责任管理活动。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 2023 年 2 月开始策划建立 SA8000 管理体系。建立了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的组织架构，组织人员编制《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及相关资料，并进行了相关培训，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开始运行。从童工管理、强迫和强迫劳工、健康与安全、自由结社及集体谈判权利、歧视、惩戒性措施、工资、管理体系等 9 各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并加以实施。在 2023.7.3 和 2023 年 8 月 3 日分别做了内审和管理评审。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1、童工

公司是有明确的《禁止使用童工管理程序》，并采取有效的措施鉴别工人年龄；公司保存所有工人的人事档案，包括年龄文件副本和入职日期；公司人员了解公司的禁止童工和保护未成年工的政策和程序。公司没有使用童工的现象。

2、强迫和强迫劳工

公司有《杜绝强迫劳动管理程序》；无保存工人件的原件无需要交纳押金；通过合理的辞工申请，工人离开公司时能领取全部工资；限制工人的行动自由的行为；没有强迫工人加班，如不加班可能遭到罚款或解雇的行为；没有监视、威胁或强迫工人劳动，限制工人行动自由行为；没有使用囚犯或劳改犯、或者使用监狱或劳改工厂作为分包商；公司员工清楚劳动合同的条款及公司规定，明白自由雇佣的权利。

3、健康与安全

公司由总经理负责公司安全卫生工作；建立了《健康与安全运行管理程序》《健康与安全运行管理程序》并有效执行，将安全责任分配给各个级别的主管，并为他们提供合适的培训；公司建立奖励和惩罚措施，鼓励工人遵守公司安全卫生规定和劳动纪律；能定期检查工作场所和设备（消防出口、消防器材、机器安全装置、应急照明设备和个人防护用品等等），确保工作场所的安全卫生符合法律的规定；公司在过去的一年没有发生重大意外事故，如火灾、因工伤亡事故，或者因违反安全法规遭到政府部门的警告或处罚事件；能定期为工人提供必要的安全卫生培训，使他们明白工作中存在的职业危害，必要时能采取合理的防护措施。

4、自由结社及集体谈判权利

建立了《反对歧视性管理程序》《结社自由及集体谈判权利管理程序》；工人代表经过选举产生，并



由总经理任命，并得到工人的认可；公司支持工人代表的活动；工人代表能与公司管理代表定期和不定期召开会议，讨论工人关心的问题；公司没有歧视工人代表，工人代表能享有平等的工作机会，可以在工作场所访问工人而不受限制；公司在过去的两年没有发生罢工或抗议活动。

5、歧视

公司建立了《反对歧视性管理程序》没有特别民族或宗教忌讳的现象。尊重所有在职或有意入职本公司的人员，在聘用、报酬、培训机会、升迁、种族、民族、出身、宗教、残疾、性别、性取向、婚姻等方面不存在歧视的行为，也不存在任何威胁、虐待、剥削、性侵犯行为以及让员工接受怀孕或童贞测试等非法行为。

6. 惩戒性措施

公司建立了《防止惩戒性管理程序》对所有人员予以尊严及尊重，没有出现体罚、精神或肉体胁迫以及言语侮辱。也没有以粗暴、非人道的方式对待工人。

7. 工作时间

公司建立了《杜绝强迫劳动管理程序》《工作时间管理程序》、《工资管理程序》公司实施了周 40 个小时工作制，确保工人的工作时间满足 SA8000-2014 标准和国家劳动法的要求。

本公司作息时间：上午 8:00-12:00，下午 13:30-17:30

正常上班为星期一至星期五，星期六、日为休息日，根据工作需要，公司会安排星期六加班，法定假日放假。以上规定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广泛的沟通，所有员工均能清楚上述规定。

根据考勤记录，公司基本上按照以上作息时间执行，适当的加班安排也符合相关劳动法规的要求与规定，公司将继续保持以上作息时间，充分调配好生产安排，提高生产效率，在实现客户要求的同时，也能持续满足所有员工的期望。

8. 工资

公司建立了《工资管理程序》公司采用计时工资制，根据劳动法规定，公司员工底薪符合最低工资标准要求，同时公司也结合实际情况给予员工适当的额外补贴，如生活补贴、绩效、全勤奖等，以满足员工的基本生活保障和需要。

公司薪资支付日期为每月 25-30 日，自体系运行以来，公司完全依照此规定执行，不存在拖延支付的现象。

公司所有员工均按当地的要求参加了保险。

9. 管理体系

总经理徐尚书赋予解勇为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管理者代表，对管理体系工作进行全面管理和协调的权



力。见附件《管理者代表任命书》，张红为健康与安全的代表。夏之寒 为公司员工代表。员工代表由员工选出，代表员工的利益。见《员工代表任命书》。

查公司编制了《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管理手册》，公司制定了社会责任方针“以人为本，遵守法规，持续改善、回报社会”

公司已在《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管理手册》中，规定了总经理及管理者代表 12 项职责，规定了社会责任绩效委员会 7 项职责。已对领导层的职责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依社会责任准则要求,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向社会公开进行了承诺:《企业社会责任承诺书》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管理体系内部审核计划》，于 2023 年 7 月 3 日进行内审组长：解勇，组员：高芳远。对公司 3 个部门和人员进行了全要素的审核，出具了《测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报告》。查内审检查表，发现了 1 个一般不符合项。查查《内部审核总结报告》1 份，查《内部稽核纠正措施通知单》1 份，涉及不符合内容为“行政部没有对项目新员工进行安全交底的培训”。查《培训签到表》，公司 2023 年 7 月 5 日进行了培训，不符合项已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前全部关闭。审核组经现场审核，确认企业进行的管理体系内审工作行之有效，符合标准要求。

公司编制了 AHTA-SA-P-07《管理评审控制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了管理体系管评会议。会议由企业总经理徐尚书主持，管理着代表解勇及各部门负责人参会并汇报了体系运行情况和部门工作完成情况。管评内容 14 项输入，包括测量管理体系社会责任政策、内审完成、目标完成情况、管理体系运行绩效情况、用工情况、人员能力及培训情况、工作时间、薪酬有效性管理情况、管理系统等。并形成了《2023 年管理评审报告》，会议肯定了企业管理体系的充分性、有效性和适宜性。针对会议提出的 1 项改进决议，制定了《管理评审决议项整改方案》，制定整改措施并落实了责任部门。审核组经现场确认已完成整改。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2023 年 7 月 3 日内审发现了 1 个一般不符合项。不符合项已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前全部关闭。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已进行了关闭，并制定了纠正措施，纠正措施有效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近 2 年无投诉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提供了办公场所，配置了相应的办公及服务设备。制定了管理程序为实现服务符合性所需的基础设施的控制进行了规定。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公司确定了从事的工作影响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绩效和有效性，且在公司控制范围内的人员所必要的的能力，这些能力主要是基于适当的教育、培训或经历等。公司对每个影响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绩效和有效性的工作人员的能力进行识别，制定培训制度、有计划有目的、系统地提供培训以满足这些需求。

3) 信息沟通：

企业已建立《对内对外信息沟通管理程序》，规定了公司内外信息交流、协商的对象、方式、记录等。对部门之间有需要交流的有关安全健康管理信息，在公司内部利用部门会议、宣传栏进行安全管理方针及目标、指标、管理方案及环保法律法规等内容的宣传、沟通。公司员工参与协商，员工提出如工作环境、工作时间、薪资要求、工会组织要求等给予沟通解决。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公司编制 SA8000《管理手册》1套，《程序文件》27个，SA8000三阶段文件16个，收集整理了法律、法规文件一览表（150个）。文件现行有效，并受控。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安徽通昂电器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11月1日，2021年6月4取得营业执照。统一代码：

91340123MA2T6UBM13。法人代表：徐尚书。注册资金：一千万元。经营范围：办公设备、家用电器、空调销售等。公司现有员工13人。公司2022.1.11取得建筑安装《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皖)JZ安许证字[2022]034599,有效期:2025年1月11日;2021.12.22取得三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D334287580有效期:2026年05月24日。

公司依据 SA8000 标准的要求策划了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编制了 AHTA/SASC-2023《社会责任管理体系管理手册》和 AHTA-SA-P《程序文件》及规章制度等体系文件，手册程序文件均为 A/0 版，于 2023 年 04 月 01 日发布，2023 年 04 月 01 日实施，基本覆盖标准的全部要素。公司社会责任管理着代表：解勇。张红为健康与安全的代表。夏之寒 为本公司员工代表。

认证范围：办公设备、家用电器、空调销售；资质范围内的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所涉及的社会责任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安徽通昂电器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其他: SA8000: 2014《社会责任管理要求》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 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 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 认证范围适宜, 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 推荐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推荐认证注册。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于养奇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